



百强县医院被曝强买家具不买单 院长协调会上连爆粗口骂娘



华夏新闻 - 华夏早报讯 (灯塔新闻首席记者 董一泽) 近日, 随着一段湖南湘西花垣县政务中心医保窗口一名办事员辱骂群众的言论上了热搜, 另一段一名男子在会议室情绪激动、连连骂娘爆粗口的视频也开始在网络上流传, 不禁让人大跌眼镜。视频中的这位“主角”叫夏宇, 全国百强县长沙县妇幼保健院院长, 曾荣获“湖南省优秀医院院长”。骂人的起因是由于新医院采购项目合同外款项结算问题与供应商发生纠纷。目前, 该医院和相关主管部门尚未对此作出回应。

医院院长在协调会上频频发飙爆粗口

视频的提供者称, 这段爆粗口的视频拍摄于2018年1月。当时长沙县卫生健康局主持召开家具供应商授权代表和长沙县妇幼保健院协调会, 会上, 长沙县妇幼保健院院长夏宇情绪特别激动, 满口脏话痞话, 3分钟左右的时间大概说了10个“老子”, 5个“她妈的”, 还有“扯蛋”、“嫖她的”(长沙方言, 意思是操她的)等脏话。

华夏早报-灯塔新闻记者打开一段时长3分42秒的原声视频听到, 录像一开始, 一男子摔着手里的一叠材料就骂骂咧咧: “你是授权代表不, 她妈的蛋, 真的是在这里七里八里……老子搞得我真的是脾气来了晓得不……”该男子不停地发牢骚不停地骂人之后,

并说总是有人告他, “管了一个这样的医院, 嫖她的, 碰到咯多该别的事, 她妈的还被咯别人告”。“我如果是拿了你的钱、违法违规, 你到纪委举报我, 老子去坐牢, 是不咯……”还让供应商去法院起诉他, “老子随时不当院长了, 但是我这个气要出了……我辞职报告都带来了……”

视频中, 有供应商至少两次提醒男子不要骂人, 但都被其用话呛了回去, “我骂了你啊, 我真的是气愤死了……”“老子为了这个事情, 为了管医院里, 整个血压高。”

视频提供者向华夏早报-灯塔新闻记者介绍, 这位频频爆粗口骂人的男子就是长沙县妇幼保健院院长夏宇。

涉事医院被指擅自变更采购合同

这次协调会因何而召开? 夏宇院长又为何情绪如此激动, 在会上大飙脏话? 这还得从长沙县妇幼保健院新院相关采购项目说起。

据一位供应商介绍, 他们于2016年9月通过公开招标中标长沙县妇幼保健院新院医疗家具采购项目, 同年10月20日签订了《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金额776万元。在合同实施过程中, 院方强制他们重新做方案设计, 并书面通知其按需定制。由于院方擅自变更政府采购合同, 导致实际供货的材质标准大幅提高,

数量大幅增加。2017年4月17日, 他们致函长沙县妇幼保健院, 提出因供货数量明显增加、材质标准普遍提高和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等原因, 导致该批家具总价远远超出中标价款, 请求长沙县妇幼保健院重新核价并调价。“当时为了配合医院6月1日正式开业, 我们按医院要求完成了供货及安装。”

该供应商称, 2017年9月, 在医院已经开业并拖延三个多月后, 院方以胁迫手段强令他们在实际上并没有开会的《会议纪要》上签字, 逼迫他们接受“加量不加价”作为前提条件, 才启动验收付款程序。当时迫于压力, 他们只得无奈接受显失公允的苛刻条件。最终结算时院方对合同外提高材质标准和增加数量的货款拒不支付, 导致其血本无归, 亏损巨大。

而其他一些项目的供应商也或多或少地遇到了类似或这样那样的问题。一位已经拿到项目款的供应商告诉华夏早报-灯塔新闻, 他是在被强迫上交给长沙县妇幼保健院一张有主任签好字的约40万元变更材料单据原件导致“死无对证”后才给他结的款, “没有办法, 那个院长关系太大大啦, 我们怎么敢惹, 只能忍气吞声, 我们做点小生意, 我们不敢惹的。”这位供应商还向记者证实夏宇当时确实在协调会上骂人了。

供应商阿发(化名)表示, 《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 “政府采购合

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同时,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第六十八条明确, 对于“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和“未按照规定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等情形, “依法给予处分, 并予以通报”以及追究法律责任。而长沙县妇幼保健院新院医疗家具采购项目明显就是“开门招标、关门打狗”, 严重损害了供应商的利益和当地的营商环境。

投诉医院违规 院长未被处理反升职

政府采购合同想变就变? 是谁给了长沙县妇幼保健院这么大的权力? 对于长沙县妇幼保健院被反映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等情况, 长沙县卫健局早于2018年5月12日公开发表声明称“长沙县纪委已介入调查, 将根据调查情况, 依法依规作出处理”。然而半年后, 长沙县卫健局有关领导口头通知这位供应商, 称长沙县纪委已经“结案”: 长沙县妇幼保健院“没有违法违规”。

“我现在当院长, 我可以讲句不负责任的话, 只要我不惹麻烦, 我没有事, 我都可以过得去。”相关供应商称, 这是长沙县妇幼保健院院长夏宇在2018年1月的协调会上说的, 几个月后他果然“没有事”。

不仅如此, 2019年3月, 夏宇还被提拔为长沙县卫健局党委委员, 兼任长沙县

妇幼保健局局长。2019年11月, 他又获得“湖南省优秀医院院长”称号。

“他公开违反政府采购法, 不但没有受到法律应有的惩罚, 反而在供应商的频频举报和医院职工的唾骂中扶摇直上, 在县委书记短暂缺位的20天空档期内, 在省委巡视组和长沙市纪委调查尚未结案的情况下, 被突击带病提拔。”由于怀疑长沙县纪委在调查县妇幼保健院“强买家具不买单”等闹剧过程中, 存在不作为乱作为以及疑似“带病”提拔的情况, 2018年11月, 有供应商向湖南省纪委进行了反映。

供应商在《情况反映》中称, 长沙县妇幼保健院明显违反政府采购法, 擅自变更政府采购合同, 理应受到处罚和处分, 希望省纪委、监委对长沙县妇幼保健院强买家具不买单的违法违规事实真相进行深入调查。

资产评估存分歧 合同外货款至今未结

据供应商介绍, 在他们不断投诉下, 事情后来终于有了一些进展。由长沙县卫健局牵头并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家具资产进行数量清点, 并于2019年3月出具了审计报告。根据长沙县政府分管领导意见, 先对该项目招标目录外新增医疗家具的价值进行评估, 几经周折, 于2019年12月31日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确定招标目录外新增医疗家具的评估值为136万元。2020年1月10日和6月28日, 由长沙县卫健局主持、长沙县妇幼保健院和他们约定对合同内材质变更和数量增加部分的家具价值进行评估, 长沙县卫健局领导口头承诺督促中介机构在2020年7月底前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由于双方对合同清单内资产评估价值存在较大分歧, 导致目前资产评估工作没有实质进展。

“新院医疗家具交付、验收并投入使用已经三年多时间, 但长沙县妇幼保健院违法变更政府采购合同, 超出合同材质标准和数量部分的家具货款至今悬而未决, 导致我方在该项目上血本无归, 至今负债累累。”无奈之下, 这位供应商前不久又将长沙县委、县政府以及县妇幼保健院在处理项目款等方面的问题, 向湖南省委第九巡视组进行了反映。目前尚未收到回复。

涉事院长曾表示“钱不是我掏, 没必要做恶人”

10月22日, 华夏早报-灯塔新闻记者先后多次拨打长沙县妇幼保健院院长夏宇的电话, 前两次接通听到记者来意后, 电话均被挂断, 再次拨打已被提示“正在通话中”。随后, 记者又联系长沙县卫生健康局局长唐峰了解情况, 其短信回复称: “正在开会, 抱歉, 不方便接电话”。记者将采访短信发送给唐峰局长, 截止发稿时止, 尚未收到相关回复。

不过, 针对供应商反映的中标项目完结后的结款问题, 夏宇早在2018年1月份的协调会上有过这样一番表态: “我讲句实在的, 又不在我口袋里掏一分钱……”“我讲了随便付多少钱给她, 你就付五千万给她, 又不在我口袋里掏钱……我做这个恶人干嘛……”